

石泉县人民政府文件

石政任字〔2023〕16号

石泉县人民政府 关于王海燕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县政府各工作部门、直属机构：

县政府决定：

王海燕同志任县物业管理与房产交易所副所长；

赵凯同志任县信访接待中心副主任；

免去曹莉同志县物业管理与房产交易所副所长职务。



抄送：县委各工作部门，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县政协办公室，县人武部。
县监委，县法院，县检察院，各人民团体。
驻石各单位。

石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9月8日印发
